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3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6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3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9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39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39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0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3
12.3 查阅方式	4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7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656,725.9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742	01474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2,618,849.90 份	37,876.0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同时适当投资于具备良好盈利能力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进行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走势、市场政策、利率走势、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傅宇
	联系电话	0755-88982199
	电子邮箱	fuyu@hsqh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6608	4008308003

传真	0755-88982169	010-65169555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1001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1001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十五号鑫茂大厦北楼 4 层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刘宇	王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sqh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1001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824,088.18	22,049.58
本期利润	1,354,692.32	54,486.7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225	0.0079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2.24%	0.76%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0.91%	0.29%
3.1.2 期末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1,646,282.56	1,464.0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24	0.038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265,132.46	39,340.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4	1.038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27%	4.87%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7%	0.03%	0.51%	0.05%	0.06%	-0.02%
过去三个月	1.00%	0.03%	1.07%	0.08%	-0.07%	-0.05%
过去六个月	0.91%	0.08%	-0.04%	0.10%	0.95%	-0.02%
过去一年	0.90%	0.08%	3.56%	0.13%	-2.66%	-0.05%
过去三年	6.74%	0.06%	5.15%	0.11%	1.59%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27%	0.06%	6.19%	0.11%	0.08%	-0.05%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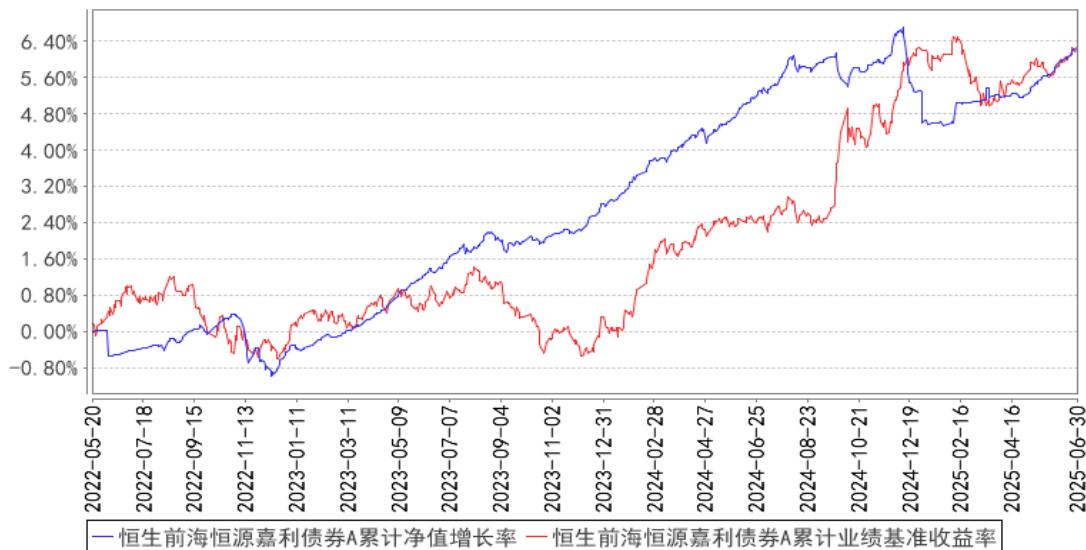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6%	0.02%	0.51%	0.05%	0.05%	-0.03%
过去三个月	0.93%	0.05%	1.07%	0.08%	-0.14%	-0.03%

过去六个月	0.29%	0.12%	-0.04%	0.10%	0.33%	0.02%
过去一年	-0.12%	0.11%	3.56%	0.13%	-3.68%	-0.02%
过去三年	5.29%	0.07%	5.15%	0.11%	0.14%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7%	0.07%	6.19%	0.11%	-1.32%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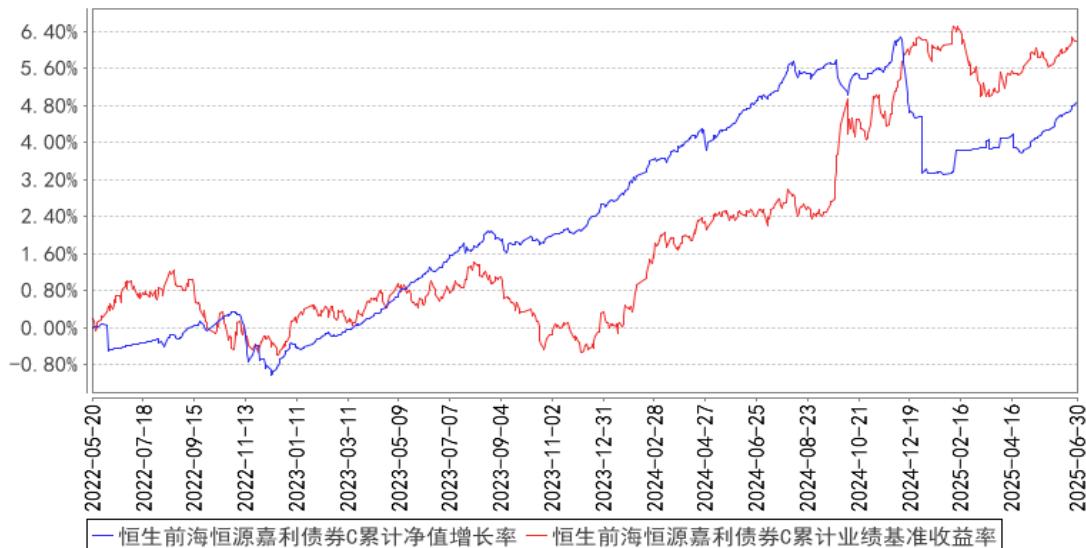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6〕1297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与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出资比例分别为70%和3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于2016年7月1日正式注册成立。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前海，作为CEPA10框架下国内首家港资控股公募基金公司，是深化深港合作、实现前海国家战略定位的重要成果。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等业务资格，旗下产品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等类别，为境内外客户提供标准化和定制化的资产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昆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2年5 月26日	2025年4 月11日	10年	国际商务硕士。曾任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及债券研究员，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部债券交易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现任恒生前海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恒生前海恒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恒生前海恒源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恒生前海恒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钟恩 庚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5年4 月11日	-	10年	应用经济学硕士。曾任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兼投资经理助理、业务发展部业务发展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业务第三团队信托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投资经理，象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金部高级经理，嘉实

					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业务二部项目经理。现任恒生前海恒源天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恒生前海恒源泓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福瑞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照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执行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不同的投资组合之间限制当日反向交易。如不同的投资组合确因流动性需求或投资策略的原因需要进行当日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经济总体表现较好，为实现全年经济增长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但 6 月经济分化更为明显。一是消费、投资等内需回落较多，具体看，政策支持的商品消费、设备更新投资仍保持较高增速，消费方面餐饮增速大幅回落，投资中地产继续筑底拖累总体增速，制造业和基建投资也出现明显回落。可能反映了企业自发投资动力不强，以及基建投资在资金方面的约束。二是出口较强带动生产走高，出口超预期回升，可能与关税谈判进展较为顺利，企业预期改善有关。从金融数据看，总量表现较好。季末信贷冲量，政策发力，项目加速落地以及银行资本补充落实，企业短贷继续提速，低基数叠加信贷派生，M1 高增长，政府债发行继续支撑社融走高。居民贷款则处于低位，较为稳定。价格水平继续低位徘徊，特别是 PPI 降幅继续扩大，反映总体供强需弱格局。往后看，经济总体预计仍将维持弱复苏，向上弹性不大，关注外需持续性对出口的影响，以及两新政策和基建相关资金、项目的推进，增量加码政策可能推后。政策方面，上半年政策聚焦促消费、扩内需，积极应对关税挑战，货币政策择机降准、降息，助力经济平稳增长。进入 7 月份，“反内卷”政策持续发酵，重点领域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市场反应积极。债市方面，经历一季度的调整后，二季度资金面持续缓和，特别是 5 月份降准、降息后资金利率中枢明显下行，债市表现好于一季度。进入 7 月份，资金面整体仍然维持宽松，但市场风险偏好提升，股市、商品市场持续上行对债市形成一定压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2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1%，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为-0.04%；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8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9%，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为-0.0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基本面仍要关注关税、地产和扩内需政策情况。关税方面，自 4 月初对等关税落地以来，中美经历了两国元首通话和 5 月、6 月两轮会谈，达成了初步协议，但期间两国仍围绕关键商品和议题反复博弈。作为特朗普任期内的重要政策工具，预计关税以及围绕关税进行的博弈仍将对基本面产生持续影响，由此可能带来对美国经济的冲击并影响我国出口表现。地产方面，2024 年 9 月底一揽子政策落地以来，房地产销售延续了 2 个季度的回升，进入 4、5 月份销售有所放缓，5 月初一揽子金融政策出台，涉及地产融资和公积金贷款利率两方面的措施，6 月中旬，广州在一线城市中率先落实放开“三限”以及继续调降首付比例、房贷利率和优化公积金政策，国常会提出更大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后续预计会有更多供需两端的政策推出，助力市

场回稳，但其效果仍需观察。扩内需方面，上半年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效果明显，持续推升消费表现，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支持政策也对制造业投资形成重要支撑，但基建增速表现偏弱，一是地方仍处于化债进程，财力有限；二是相关项目、资金落实有待加速。下半年，促消费政策预计仍将继续发力支持消费增长，随着超长期特别国债、新增专项债以及各类政策性资金落地，“两重”项目加速下达，基建增速有望提升。此外，供给端的“反内卷”逐步推进，有助于促进企业收入和利润趋稳，稳定价格水平和预期，持续关注后续政策影响。

债市方面，后续基本面恢复斜率有待观察，关税对经济仍存在扰动，地产持续筑底，价格水平有待企稳，内需有赖于政策继续发力，对债市影响可控。货币政策存在继续宽松可能性，但节奏上要视经济状况决定，流动性则大概率维持充裕。从供求关系看，利率债供给压力环比边际回落，信用债供需关系持续改善，供给收缩，同时信用债 ETF 的壮大也会提升对信用债的需求。总体上债市供给压力可控，需求有支撑，供需相对均衡。但在空间上，考虑到央行对收益率的持续关注、经济维持弱复苏、增量政策的可能冲击，以及风险偏好提升的影响，利率债长端可能延续震荡走势，上下空间均有限，短端在较为充裕流动性环境下确定性较强。在债市震荡情况下，以信用债为主的票息策略可能更占优。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督察长、研究部、投资部、运营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 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245,105.75	3,671,611.16
结算备付金		8,442.78	-
存出保证金		8,657.16	4,398.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4,161,691.89	16,603,092.6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4,051,431.62	16,603,092.6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0,110,260.27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 4. 7. 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 7. 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0.00	6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 4. 7. 5	-	-
资产总计		134,424,297.58	20,279,727.2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0.36	99.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33,029.27	5,313.41
应付托管费		8,807.79	1,538.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3.88	246.5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9,294.37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 4. 7. 6	68,659.37	84,250.43
负债合计		119,825.04	91,448.7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 4. 7. 7	132,656,725.90	19,494,722.84
未分配利润	6. 4. 7. 8	1,647,746.64	693,555.57
净资产合计		134,304,472.54	20,188,278.4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4,424,297.58	20,279,727.20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2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2,618,849.90 份；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387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876.00 份。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份额总额合计为 132,656,725.9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607,035.75	14,461,193.01
1. 利息收入		98,363.22	62,298.4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67,286.70	47,018.63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31,076.52	15,279.7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945,627.20	12,897,720.6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140.4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846,239.30	12,897,720.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2	99,247.50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4.7.16	563,041.26	1,501,174.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17	4.07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97,856.73	1,888,540.5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98,304.93	779,516.7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26,258.81	207,871.13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3,134.14	339.50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15	798,176.7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1.15	798,176.71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18	-	-
7. 税金及附加		2, 120. 34	1, 787. 23
8. 其他费用	6. 4. 7. 19	68, 037. 36	100, 849. 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 409, 179. 02	12, 572, 652. 50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 409, 179. 02	12, 572, 652. 5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 409, 179. 02	12, 572, 652. 50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9, 494, 722. 84	-	693, 555. 57	20, 188, 278. 4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9, 494, 722. 84	-	693, 555. 57	20, 188, 278. 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 162, 003. 06	-	954, 191. 07	114, 116, 194. 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 409, 179. 02	1, 409, 179. 0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13, 162, 003. 06	-	-454, 987. 95	112, 707, 015. 11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71, 919, 100. 60	-	4, 481, 171. 19	276, 400, 271. 79
2. 基金赎回款	- 158, 757, 097. 54	-	-4, 936, 159. 14	-163, 693, 256. 6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32,656,725.90	-	1,647,746.64	134,304,472.5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02,634,210.64	-	14,170,448.76	516,804,659.4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02,634,210.64	-	14,170,448.76	516,804,65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91,505.66	-	12,530,503.97	11,538,99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2,572,652.50	12,572,652.5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91,505.66	-	-42,148.53	-1,033,654.1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829.48	-	901.44	23,730.92
2.基金赎回款	-1,014,335.14	-	-43,049.97	-1,057,385.1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01,642,704.98	-	26,700,952.73	528,343,657.7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宇

史芳

黄晓芳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90号《关于准予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20,416,154.20 元,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22)第 002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20,416,534.7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80.57 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2) 增值税及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 7%、3% 和 2% 的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45,105.75
等于： 本金	244,926.79
加： 应计利息	178.96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45,105.7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5,971,974.75	240,194.68	26,364,880.66	152,711.23
	银行间市场	96,315,935.90	1,018,050.96	97,686,550.96	352,564.10
	合计	122,287,910.65	1,258,245.64	124,051,431.62	505,275.33
资产支持证券	10,009,515.07	37,260.27	10,110,260.27	63,484.93	
基金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32,297,425.72	1,295,505.91	134,161,691.89	568,760.2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其他资产

无。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9,922.01
其中：交易所市场	1,581.90
银行间市场	8,340.11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58,737.36
合计	68,659.37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4,172.22	74,172.22
本期申购	132,602,351.41	132,602,351.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7,673.73	-57,673.73
本期末	132,618,849.90	132,618,849.90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420,550.62	19,420,550.62
本期申购	139,316,749.19	139,316,749.1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8,699,423.81	-158,699,423.81
本期末	37,876.00	37,876.00

注：本基金申购包含红利再投及基金转入的份额及金额；赎回包含基金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37.80	-295.68	242.12
本期期初	537.80	-295.68	242.12
本期利润	824,088.18	530,604.14	1,354,692.3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469,696.73	-1,178,348.61	291,348.1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70,497.87	-1,178,799.49	291,698.38

基金赎回款	-801.14	450.88	-350.2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294,322.71	-648,040.15	1,646,282.56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74,986.20	-81,672.75	693,313.45
本期期初	774,986.20	-81,672.75	693,313.45
本期利润	22,049.58	32,437.12	54,486.7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95,377.67	49,041.60	-746,336.07
其中：基金申购款	5,486,122.48	-1,296,649.67	4,189,472.81
基金赎回款	-6,281,500.15	1,345,691.27	-4,935,808.8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58.11	-194.03	1,464.08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6,166.1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0.46
其他	1,060.06
合计	67,286.70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0.4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40.40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5,201.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4,922.00
减：交易费用	138.6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0.40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799,502.8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46,736.4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846,239.30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11,013,225.3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9,074,339.56
减：应计利息总额	1,886,086.32
减：交易费用	6,062.9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6,736.47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99,747.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500.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9,247.50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
减：应计利息总额	—
减：交易费用	500.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500.01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5 股利收益

无。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3,041.26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499,556.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3,484.93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63,041.26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07

合计	4.07
----	------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2,444.70
信息披露费	36,992.66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68,037.36

6.4.7.20 分部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仅在中国大陆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单一业务，因此，无需作披露的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8,304.93	779,516.7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667.09	24.2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89,637.84	779,492.5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258.81	207,871.1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合计
	A	C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2.96	832.96
合计		832.96	832.96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合计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1.71	331.71
合计		331.71	331.71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恒生前海，再由恒生前海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广发银行	245,105.75	66,166.18	218,250.66	46,476.4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根据基金管理的业务特点设置内部机构和部门，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行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交易对手风险管理方法》、《投资风险管理方法》、《压

力测试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应的制度和流程来控制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阀值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实时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托管人所在的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的基金资产超出基金持有的现金类资产规模，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

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44,926.79	-	-	178.96	245,105.75
结算备付金	8,441.98	-	-	0.80	8,442.78
存出保证金	8,656.36	-	-	0.80	8,657.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41,000.00	80,441,500.00	22,083,685.98	1,295,505.91	134,161,691.89
应收申购款	-	-	-	400.00	400.00

资产总计	30,603,025.13	80,441,500.00	22,083,685.98	1,296,086.47	134,424,297.5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30.36	30.3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3,029.27	33,029.27
应付托管费	-	-	-	8,807.79	8,807.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88	3.88
应交税费	-	-	-	9,294.37	9,294.37
其他负债	-	-	-	68,659.37	68,659.37
负债总计	-	-	-	119,825.04	119,825.04
利率敏感度缺口	30,603,025.13	80,441,500.00	22,083,685.98	1,176,261.43	134,304,472.54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668,343.82	-	-	3,267.34	3,671,611.16
存出保证金	4,396.19	-	-	2.20	4,398.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14,210.00	-	-	288,882.65	16,603,092.65
应收申购款	-	-	-	625.00	625.00
资产总计	19,986,950.01	-	-	292,777.19	20,279,727.2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9.70	99.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313.41	5,313.41
应付托管费	-	-	-	1,538.75	1,538.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46.50	246.50
其他负债	-	-	-	84,250.43	84,250.43
负债总计	-	-	-	91,448.79	91,448.7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986,950.01	-	-	201,328.40	20,188,278.41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919,151.20	3,069.13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905,988.77	-3,067.00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6,027,929.97	-
第二层次	128,133,761.92	16,603,092.65
第三层次	-	-
合计	134,161,691.89	16,603,092.65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调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转换时点的相关会计政策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4,161,691.89	99.80
	其中：债券	124,051,431.62	92.28
	资产支持证券	10,110,260.27	7.52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3,548.53	0.19
8	其他各项资产	9,057.16	0.01
9	合计	134,424,297.5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4	东山精密	15,650.00	0.08
2	002364	中恒电气	14,330.00	0.07
3	300308	中际旭创	12,750.00	0.06
4	688568	中科星图	11,560.00	0.06
5	601138	工业富联	11,480.00	0.06
6	300548	长芯博创	10,660.00	0.05
7	600602	云赛智联	8,492.00	0.04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4	东山精密	16,300.00	0.08
2	002364	中恒电气	13,577.00	0.07
3	601138	工业富联	12,050.00	0.06
4	300308	中际旭创	11,874.00	0.06
5	688568	中科星图	11,442.00	0.06
6	300548	长芯博创	11,278.00	0.06
7	600602	云赛智联	8,680.00	0.04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4,922.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5,201.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1,419,734.25	30.8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127,441.10	23.18
4	企业债券	20,336,950.69	15.1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6,266,816.71	41.8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027,929.97	4.4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4,051,431.62	92.3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10210	21 国开 10	100,000	10,974,421.92	8.17
2	102484884	24 曲江金融 MTN001	100,000	10,529,643.84	7.84
3	2129001	21 网商银行 永续债 01	100,000	10,292,293.15	7.66
4	102581987	25 西安高新 MTN008	100,000	10,227,213.15	7.61
5	242444	25 东科 01	100,000	10,217,827.40	7.6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64697	泰山 06B	100,000	10,110,260.27	7.53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未投资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657.16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57.16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85	通 22 转债	2,256,150.69	1.68
2	127084	柳工转 2	1,479,004.11	1.10
3	118022	锂科转债	537,282.19	0.40
4	118034	晶能转债	518,373.42	0.39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 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 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94	1,410,838.83	132,597,738.45	99.98	21,111.45	0.02
恒生前海	116	326.52	0.00	0.00	37,876.00	100.00

恒源嘉利 债券 C						
合计	210	631,698.69	132,597,738.45	99.96	58,987.45	0.04

注: ①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 对下属分级基金, 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 对合计数, 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②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519.34	0.0004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2,145.68	5.6650
	合计	2,665.02	0.0020

注: 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 对下属分级基金, 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 对合计数, 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0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0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0~10
	合计	0~1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项目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A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2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62,453.84	220,054,080.9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 份额总额	74,172.22	19,420,550.6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 购份额	132,602,351.41	139,316,749.19
减: 本报告期基金	57,673.73	158,699,423.81

总赎回份额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618,849.90	37,876.0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2025 年 4 月 23 日，本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工作调整需要，任命安琦瑜先生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助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东吴证券	2	170,123.00	100.00	2,673.40	100.00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2）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	56,978,607.55	100.00	3,000.00	100.00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1月22日
2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1月22日
3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基金认购、申购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3月17日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4	关于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高 A、C 类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3 月 19 日
5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6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7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2 日
8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2 日
9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5 年第 1 期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5 日
10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5 日
11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 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8 日
12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4 月 18 日
13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5 月 10 日
14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5 年第 2 期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5 月 10 日
15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 金参加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5 月 15 日
16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5 月 29 日
17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 金参加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认购、申购、转换补差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 年 6 月 19 日

注：前述所有公告事项均同时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或基金管理人网站进行披露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18-20250630	0.00	28,824,850.96	0.00	28,824,850.96	21.7289
	2	20250101-20250102	4,829,051.57	0.00	4,829,051.57	0.00	0.0000
	3	20250410-20250417	0.00	58,190,282.22	58,190,282.22	0.00	0.0000
	4	20250311-20250317	0.00	24,297,793.76	24,297,793.76	0.00	0.0000
	5	20250101-20250102 20250327-20250402	9,658,103.15	5,831,470.50	15,489,573.65	0.00	0.0000
	6	20250311-20250317	0.00	24,297,793.76	24,297,793.76	0.00	0.0000
	7	20250327-20250402	0.00	5,831,470.50	5,831,470.50	0.00	0.0000
	8	20250410-20250630	0.00	100,779,473.00	0.00	100,779,473.00	75.9701
个人	1	20250103-20250120 20250210-20250310 20250318-20250326 20250403-20250409	63,087.36	51,775.65	114,863.01	0.00	0.0000
	2	20250103-20250120 20250210-20250310 20250318-20250326 20250403-20250409	48,271.21	0.00	30,000.00	18,271.21	0.0138

	3	20250121- 20250209	0.00	634,951 .65	634,951.6 5	0.00	0.000 0
	4	20250121- 20250209	0.00	732,636 .52	732,636.5 2	0.00	0.000 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发生。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 报告期内恒生前海恒源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0-6608，或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sqhfunds.com 查阅详情。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